

关于南方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募集期限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 2022 年 10 月 19 日证监许可（2022）2520 号文注册，南方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60580，场内简称：电力指基，扩位简称：电力 ETF 指数基金）原定募集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其中，网上现金发售的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网下现金发售的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网下股票发售的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南方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限调整为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其中，网上现金发售的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网下现金发售的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网下股票发售的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5 日